证券代码:603385 证券简称:惠达卫浴 公告编号:2022-044

#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25日通过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彦庆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项已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回购价格进行如下调整:

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公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回购价格=5.477元/股-0.18603元/股=5.291元/股(结果保留三位小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股慷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5.00万股。上述事项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139,298股变更为384,089,2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4,139,298元变更为384,089,298元。

2022年5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不能胜任岗位职责,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28.00万股。上述事项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089,298股变更为383,809,2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4,089,298元变更为383,809,298元。

综上所述,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139,298股变更为383,809,2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4,139,298元变更为383,809,298元。

董事会同意上述变更事项,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进行相应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具体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议案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5 证券简称:惠达卫浴 公告编号:2022-045

#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2年5月25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敬安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5.477元/股调整为5.291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5 证券简称:惠达卫浴 公告编号:2022-046

#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1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1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2021年2月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2021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六)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2021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实际向94人授予限制性股票472.00万股,授予价格为5.477元/股,公司股份总数由379,762,298股增加至384,482,298股。

(八)2021年5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7月22日,公司完成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25.0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384,482,298股减少至384,232,298股。

(九)2021年8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3名已离职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3.00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10月21日,公司完成对上述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384,852,298股减少至384,722,298股。

(十)2021年8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21年9月14日,公司完成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股份总数由384,232,298股增加至384,852,298股。

(十一)2021年10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2.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12月23日,公司完成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22.0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384,722,298股减少至384,502,298股。

(十二)2022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7.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4月20日,公司完成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7.0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384,502,298股减少至384,432,298股。

(十三)2022年4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5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60≤S",可按对应比例解除限售,未达标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S<60",不达标,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因此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29.3万股。同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四)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5.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2022年5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职责,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上述5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3.00万股。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上述2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5.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2022年5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项已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5.477元/股调整为5.29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1、调整事由

2022年5月6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2年5月18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603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038)。鉴于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2、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公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回购价格=5.477元/股-0.18603元/股=5.291元/股(结果保留三位小数)。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回购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事项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回购价格的调整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5.477元/股调整为5.291元/股。

五、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5.477元/股调整为5.291元/股。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5 证券简称:惠达卫浴 编号:2022-047

#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本次修改章程的原因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5.00万股。上述事项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139,298股变更为384,089,2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4,139,298元变更为384,089,298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2022年5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不能胜任岗位职责,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28.00万股。上述事项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089,298股变更为383,809,2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4,089,298元变更为383,809,298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综上所述,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139,298股变更为383,809,2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4,139,298元变更为383,809,298元。

二、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需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本次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 原条款内容 | 修订后条款内容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4139298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3809298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84139298股,全部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83809298股,全部为普通股。 |

除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因此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具体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2-022

#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元

●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2/6/7 | – | 2022/6/8 | 2022/6/8 |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本行2022年4月22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本行总股本2,740,855,92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48,171,185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2/6/7 | – | 2022/6/8 | 2022/6/8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灵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常熟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卡迪亚铝业有限公司及全部自律锁定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行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行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与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本行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行,本行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行股票(简称"沪股通"),其现金红利由本行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本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向本行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其他股东(含机构投资者),本行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自行缴纳股息红利所得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52909021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披露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为2022-043),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前: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何平、王勉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654,900 股,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09,800股,共计减持股份不超过 19,964,7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00%。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不超过:15,561,205股 | 不超过:4.68%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251,40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309,80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司法拍卖方式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
| 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 | 不超过:3,350,565股 | 不超过:1.01%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50,565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
| 何平 | 不超过:140,930股 | 不超过:0.04%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0,93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个人资金需求 |
| 王勉 | 不超过:912,000股 | 不超过:0.27%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12,00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个人资金需求 |

注: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何平、王勉承诺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更正后: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何平、王勉:

1、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以司法拍卖取得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6,654,900 股,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以司法拍卖取得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09,900 股,合计不超过 19,964,8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00%。

2、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以集中竞价取得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491,995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5%。

3、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何平、王勉本次减持计划拟共计减持股份不超过25,456,795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7.65%。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不超过:19,964,800股 | 不超过:6%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6,654,9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309,90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司法拍卖方式取得 | 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
| | 不超过:1,088,500股 | 不超过:0.33% |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088,50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
| 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 | 不超过:3,350,565股 | 不超过:1.01%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50,565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
| 何平 | 不超过:140,930股 | 不超过:0.04%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0,93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个人资金需求 |
| 王勉 | 不超过:912,000股 | 不超过:0.27%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12,000股 | 2022/6/17~2022/12/16 | 按市场价格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 | 个人资金需求 |

注: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何平、王勉承诺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以司法拍卖方式取得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以司法拍卖方式取得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

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2-064

#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被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以及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等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触及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尚未解决,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继续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等情形,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现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1、概述

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51,425.98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31,195.25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45,133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7,925万元。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公司持续督促股东银河集团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尽快解除担保、解决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股东银河集团承诺将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尽快解决上市公司的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目前公司股东银河集团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截至目前,尚无实质性举措。

(1)关于资金占用

2021年12月10日,公司与天地合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合明")、银河集团三方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以本公司对银河集团享有的部分债权48,807,396.46元抵偿本公司对天地合明的部分债务48,807,396.46元。债权债务冲抵完成后,银河集团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形成的公司对银河集团的部分债权48,807,396.46元消灭。

该债权债务重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一135)。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51,425.98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31,195.25万元。

(2)关于违规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剩余担保所涉及诉讼公司可能需承担相应担保责任的违规担保余额为7,925万元。

公司将持续督促银河集团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决相关违规问题,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

1、概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天成控股2021年由于债务违约并涉及诉讼导致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天成控股借用其他单位账户进行资金收付,2021年全年账户借方发生额101,793,267.67元,贷方发生额102,063,160.74元,上述事项构成重大内控缺陷。

(2)天成控股的总经理(代理董事长)、董秘、财务总监由一人暂代,公司下设内控审计部门仅有一人兼管审计部,公司治理结构存在内控缺陷。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因受诉讼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查封、冻结,为维护公司利益,公司积极应诉,通过债务重组、债务和解、处置公司部分资产解决部分债务;后续公司拟继续通过债务重组、债务和解、处置部分可变现资产偿还债务,减轻诉讼及债务压力;另外,持续督促控股股东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进一步缓解公司诉讼及债务压力,逐步解除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

(2)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请相应的高级管理人员,确保内控审计部门人员的合理安排,以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保证岗位之间的相互制衡。进一步加强公司运营过程的管控,避免过程脱节,公司及时风险评估,对总经理决策事项采取多人多角度多职位的"三多治理"策略控制措施。第一大股东将督促公司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并充实管理团队,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内部控制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内部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全面加强内部控制,从内控制度建设、人员管理、内控执行等方面全面自查整改,并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查漏补缺,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完善落实各项制度,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2-021

#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总体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因离职原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或2021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计572,462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2,324,325,245股的比例为0.0246%。本次用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12,293,872.96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次回购注销共涉及89人。其中,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56人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上述离职的56人占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总数(1,900人)的比例为2.95%(其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占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额的比例为1.75%);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12人考核为D,其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40%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37人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上述离职的37人占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总数(2,240人)的比例为1.65%(其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占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额的比例为0.92%),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7人考核为D,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中有20名离职人员和3名考核为D的人员,同时为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本次回购注销共涉及激励对象89人。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对公司稳定骨干团队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激励对象离职率远低于人工智能行业平均水平;同时,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10万股以上的重要骨干员工未出现一人离职,公司在激烈的人才竞争中继续保持了高端人才的稳定性。

2022年5月18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 230Z0113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已于2022年5月30日注销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324,325,245股变更为2,323,752,783股。

本次回购注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量(股) | 本次变动前 比例(%) | 本次变动 增加数量(股) | 本次变动 减少数量(股)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 本次变动后 比例(%) |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 219,819,599 | 9.46% | | 572,462 | 219,247,137 | 9.44% |
| 高管锁定股 | 100,848,971 | 4.34% | | | 100,848,971 | 4.34% |
| 首发后限售股 | 76,393,048 | 3.29% | | | 76,393,048 | 3.29%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42,577,580 | 1.83% | | 572,462 | 42,005,118 | 1.81%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104,505,646 | 90.54% | | | 2,104,505,646 | 90.56% |
| 三、总股本 | 2,324,325,245 | 100.00% | | 572,462 | 2,323,752,783 | 100.00% |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